

臺灣大學校務發展委員會校園規劃小組九十二學年度第六次委員會會議記錄

時間：九十三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二十分至十四時

地點：農化新館（第二行政大樓）五樓第二會議室

主席：郭斯傑教授

出席：陳總務長、陳益明教授、許添本教授、蔡厚男教授、廖咸興教授、林峰田教授、陳亮全教授（請假）、劉志文教授、王根樹教授、馬鴻文教授、曾惠斌教授、陳正倉教授（請假）、陳芳妹教授、劉權富教授

列席：計中代表 李光偉；校舍命名小組 蔡璧名教授；總務處 董祐祥；事務組交通股 張景輝；保管組 陳基發；學生會 李文璋；研協會 劉

仲陽；學代會 葉真汝（請假）

助理：蔡淑婷

記錄：謝瑞雄

壹、討論議案：指標系統與道路命名推動建議提案

校規小組簡報（略）

討論意見

郭斯傑教授：

- 一、本校的師生在此生活一段時間之後，大致可以清楚的到達目的地，但是對於新生或者是家屬、訪客而言，指標系統與道路命名有其必要性。
- 二、希望透過校園道路命名、指標系統及「校舍命名小組」的建築物命名、與中英文對照，讓師生、訪客能對台大校園產生清楚的概念。

陳總務長：

- 一、指標系統的建立應該配合雙語化以及校園景觀的塑造。
- 二、命名議題不要擴散，先從少數人開始，避免意見太過繁雜而無法收攏。
- 三、命名方式不要本位化，例如農學路、理工路，一方面太僵化，一方面也不適合本校綜合大學的形象。
- 四、未來學校不會再增設新的校門口，校園道路也不應該為了汽車行走而越來越寬。
- 五、命名方式若以植物名稱著手的話，爭議性應該較低，未來植栽也可以一併配合。

六、命名方式不要太複雜，道路數量也不要太多，初步以五到十條為命名範圍，未來可視需求再討論。由於校園環境的特殊性，不需要命名到街、道、巷、弄的層級，讓校園多一點想像的空間。

七、周家蓓教授建議採用電子式的指標系統，例如校門口的地圖，未來若有電子地圖，可以方便使用者查詢，經費上或許要花費更多，但仍可以考慮。

李文璋同學：

一、學校是一個漂亮的公園，但是學校的路名卻不是很明顯，例如杜鵑花節，很多人都會來參觀，指標不明確是一個重要的問題。學生在標定自我位置的時候，通常都是以我在某某大樓或者某某教室，如果以後可以用道路來標定的話，或許是一個不錯的選擇。

二、道路的命名需要全校師生的參與，可以激發愛校的精神，如果將道路命名也辦成一系列的活動，學生的參與度應該會更大。

三、先前的道路命名構想，未必是台大的特色，建議以台大本身的特色來命名會比較適當，例如傅斯年校長可以當作命名的對象。

劉仲陽同學：

道路命名可以採用公開徵選，再由特定的委員會或組織來選出最適當的，這樣可以避免不合適的命名提案。

陳益明教授：

一、台大的道路命名構想，早在七、八年前就已經開始，由於當時學校很多館舍都還在興建當中，校園結構尚未定型，故未完成命名構想。當時也規劃校園導覽系統，除了經費問題外，也由於校園道路沒有名稱，導致整個導覽系統沒有完成。現在學校的建築大都已经定案，會是一個推動的好時機，建議訂定一個時程，完成這項工作。

二、學校道路的名稱應該是有其特殊意思的，應該易懂、易念、還包括英文雙語的部分。

三、先前的道路名稱構想，因為時空的不同，必須要有所調整，命名時不要本位化，而是朝向一個具有前瞻性、國際化的思考方式。

蔡厚男教授：

一、道路命名這個提案的核心問題就是，我們要如何凝聚師生、校友、教職員對於台大校園的歷史空間記憶，而空間歷史記憶是不斷被堆疊起來的。

二、道路命名與指標系統，是為了增加台大校園空間的自明性，而對於訪客或者新生而言，必須對這個校園空間有一個認知基礎，我們必須去協助建立這樣的基礎。因此在廣達百餘公頃的校園中，指標系統的建立、佈設，應該先要分區進行，這樣的分區跟校園的既成交通動線有關，分區的概念會變成將來指標設計的基礎，捷運也是採用不同系統使用不同色彩的方式。分區的爭議性應該不大，沒有任何可爭

議的意識型態。

三、命名範圍只要針對校園的幾條主要道路命名既可。過去校總區的道路綠美化工作已經有一些基礎，背後的原則就是希望該條道路的林相形成之後可以作為空間辨識的基礎，因此建議考慮以現有的主要路樹種類做為道路命名的方式，可以免去較多的爭議性，而未來也可以補植的方式來增加道路景觀的自明性。

四、從主要道路衍生出來的次級動線不要命名，可以留些想像空間，因為校園空間不像市區的土地使用那樣複雜，而建築物的命名也可以一併檢討。

五、雖然短時間內不容易彙整全校師生的意見，但推動道路命名的參與活動，是一個很重要的建立共識基礎的過程。

許添本教授：

一、過去曾有人提出「彩虹計畫」，讓校園各分區充滿各種不同顏色的花草，所以校園空間是可以有很多不同的想像。

二、道路命名，一方面是在創造新的記憶，但同時也是在延續舊的記憶。提出幾點原則：

1. 俗名的正名化，像是椰林大道、小椰林道等等，透過正式的程序予以正名。

2. 某地區道路沒有名稱就很難找到建築物的，或沒有明顯的地標或建築可加以標定位置者，可以優先命名。其他沒有名稱的道路，在經過校園道路命名活動之後，學生們或許會賦予這些道路一個俗名。現階段不需命名太多的道路。

3. 命名的道路應該是具有指標性的作用，至於更小的道路，不需要正式命名。

4. 指標性的建築物，可以一併加以命名。所以指標系統的內容可以是指標性道路加上地標性建築。

5. 以植物做為道路的名稱可能比較容易取得共識，因為不牽涉到「人」、「院」、「人名」……等爭議性問題，也可以從植物的意涵來思考，並非特定於植物名稱本身。

6. 避免「交通理論」概念的命名方式，因為其要求系統性、一致性、階層性……等等，校園通道不一定要遵照這樣的命名方式。

蔡璧名教授：

一、道路的名稱或者一個建築的名稱，對於學生的文化記憶而言是很重要的，因此在決定校園建築物的命名的時候，應該要想到這是師生對於台大一輩子的記憶。

二、如果以較文學意涵的命名，但是卻不符合實際的地理空間環境時，亦不恰當。如果以人物來命名，則必須考慮該人物與此一地點的關係，應具有不可取代性的象徵意義。

三、不要以本位化的命名方式，農學路、工學路會顯得這所學校沒有文化水平。

- 陳總務長：
- 四、如果一個有趣或者有意義的故事發生在該條道路上，也可以以此命名，並在指標系統上加以說明，作為校園歷史的記憶。
 - 五、以植物命名是一種方式，但並非全校都要以植物來命名。
 - 六、可以考慮功能性的命名，例如標示方位的日出路，代表著東方。不能取代是命名的重要關鍵，必須扣緊環境的特徵。
 - 七、徵選會遇到名稱過於零碎而增加票選時的困難，建議可以提高徵選條件的難度，作為品質與名稱數量的控制，亦可以分組徵選，例如教授、學生、職員等，由初選小組公開結果，再由師生來共同決定。
 - 八、目前所使用的俗名可以正名並加以美化。

陳總務長：

- 一、舟山路、椰林大道、小椰林道等，已經是歷史的名稱，要更名不容易，但本委員會仍可以做出建議。
- 二、辛亥路通往長興街的道路，在現況上並不是做道路使用，現在命名並不恰當。
- 三、建議本委員會推派三位代表加入命名小組，以小組的方式來作業，命名程序可以委由小組成員決定。

林峰田教授：

- 一、「道路」就是在創造建立一個空間意象，我們談的就是「路徑」的問題，除了地標「Landmark」之外，還有分區「zoning」，因此道路命名時應一併思考校園的空間意象。
- 二、校園的道路應該與市區的道路分類方式區分開來，建議以「道」、「徑」為命名方式，盡量不要用「路」、「街」等名稱，可以吻合「大學之道」的「道」的意義。
- 三、台灣大學的土地分散各處，若只以東、西、南、北做為校園的方區方式，可能不足以因應。
- 四、校園道路的命名應透過一定的程序與組織架構來加以完成。

王根樹教授：

- 一、校園道路不需要全部都加以命名，針對主要的道路命名既可。
- 二、命名的原則，以維持舊有名稱為主，而新的名稱只要經過完整的程序，經過一段時間後，大家就可以逐漸接受。

劉權富教授：

- 一、目前校內方方正正的指標系統，不甚美觀。指標系統宜與夜間照明結合，也必須跟整體環境景觀做一規劃設計。
- 二、未來指標的形狀設計，應該跟台大本身的文化或符號有所關連，例如以傳鐘做為指標設計的主題，甚至也可以針對材質做出設計建議，

例如節能的玻璃材質或太陽能能源設計等等，不一定要採用燈箱的設計，使用能夠反射周遭光源的材質，就可以創造台大校園不一樣的意象。

三、以往的校園街道家具過於保守、老舊，未來可以請設計廠商多增加一點巧思。

四、校園常出現一些活動式的臨時性指標，非常不雅觀，未來指標系統應多些人性思考，例如在校門口的全校性地圖上，就可以增設「今日活動」的指示標誌，可以讓進出校門口的人一目了然。

劉志文教授：

道路名稱宜與校園導覽系統結合，朝簡單、易讀的方式進行，過於詩意的名稱，不易翻譯成英文，因此應特別注意。

曾惠斌教授：

一、希望藉這個機會，請命名小組將校園中比較重要的地標一併正名，這也有助於校園空間的識別。

二、建議將舟山路與椰林大道的聯絡道路納入命名範圍，或者在指標系統上加以處理。

三、未來舟山路上的指標應做長遠的處理，避免一直給人「施工中」的形象。

蔡淑婷幹事：

一、道路的命名應該是使行人得以辨識空間，以農場間的現有道路而言，經過命名後，代表的是人們可以找尋空間，而非一定得拓寬供汽車出入。

二、轉述陳亮全教授意見：道路名稱應是可以隨著未來發展而仍然不會被淘汰的。

結論

一、校園指標系統的建立有幾個步驟，包括主要道路、次要道路的定名，重要建築物的定名，等名稱都確定之後，才能進行下一階段的指標系統規劃工作，諸如電子地圖或者指示系統等等。

二、先針對會議所討論的校園主要道路加以命名。（見附圖）

三、道路徵名方式建議分教員、學生、職員等三組進行，投稿時必須同時提出中、英名稱，初步徵選結果先由命名小組討論、篩選，以此做為進一步推動道路命名的基礎。

九十二學年度第六次校園
規劃委員會建議校園道路
命名方式：

1. 「椰林大道」、「小椰
林道」予以正名。
2. 「舟山路」名繼續沿
用。
3. 編號1至6號道路，
採徵名方式命名。

